漳州市长泰生态环境局2024年下半年工作计划

我局将继续坚定不移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围绕省、市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各项部署，以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为抓手，继续深入开展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三大保卫战，加快实施生态文明建设行动项目，不断巩固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成效和生态文明建设水平。

一、有序高效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。坚定不移推动工业走生态优先、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，协同推进工业领域碳达峰碳中和，坚决遏制“两高一低”项目盲目上马，持续推动产业绿色化转型。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督管理和节能诊断，帮助企业降本增效，对违反节能环保等法律法规的单位依法查处。督促8家重点排放单位、2家全国碳市场重点排放单位在碳市场配额下发后完成企业清缴。有计划地开展排污权政府储备管理库建立工作，对符合排污权收储要求的企业及时开展收储工作。持续推进植树造林，加强森林资源和湿地保护地日常监管，对全区范围内违法违规破坏湿地保护地生态环境问题一抓到底，推动形成保护管理的长效机制。按照方案要求，安全、规范、有序推进吴田山废弃矿山生态修复。

二、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。聚焦“绿水长流”，深入实施长泰区国省控断面水质提升百日攻坚行动，用活用足“一图一表一机制”和六大战区“三比一看”，加快推动龙津溪水质精细化监测管控、经济开发区“污水零直排区”、枋洋水利提升和林墩安全生态水系三期等项目工程建设，加

强工业企业、畜禽养殖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、水源地保护区巡查监管，按时保质完成畜禽水产养殖整治、城乡生活污水收集处理、入河排污口整治、枋洋水利枢纽水源保护区划定等工作，确保3个国省控断面9月水质均值达II类、年底水质均值稳定达II类。**聚焦“空气常新”，**继续发挥“点位制”+“大气污染防治预报预警机制”作用，开展长泰区环境空气质量提升精细化管控能力建设项目（一期）建设，摸清污染成因，对重点企业、行业开展深度治理和提标改造，严格管控移动源污染排放，持续提升大气环境精细化管控水平。加快完成一批涉VOCs企业完成原辅材料源头替代、无组织排放排查整治、综合治理等工作。加大对辖区内易产生扬尘污染的“滴撒漏”检查力度，提高查处效率。继续推广使用达到国六排放标准的燃气车辆和新能源汽车，并加大淘汰老旧车辆的力度，确保各项大气环境质量指标达到目标责任书要求。**聚焦“净土常在”，**加强对土壤重点监管企业的监管力度，督促土壤重点监管企业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，制定、实施自行监测方案等土壤法要求相关义务。持续开展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整治，防范重金属流入农田风险。指导危险废物产生企业规范做好危险废物收集、贮存、处置工作，持续推进危险废物环境管理信息化应用，确保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100%，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率100%。持续推进化肥和农药减量增效行动，推广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融合技术，加强科学用药技术指导与培训，进一步保障用药安全，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生态安全。

三、不折不扣落实督察问题整改。抓紧抓实抓细督察整

改各项工作，做到问题不查清不放过、整改不到位不放过、责任不落实不放过、群众不满意不放过，推动整改工作走深走实、取得实效。对整改进度滞后的问题，成立相关工作专班，确定“一事一策”专项治理措施，及时调整工作举措；对需长期坚持或整改时限长的问题，严格制定分阶段计划，推进问题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效。加快推进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交办的32件信访件整改销号工作，压实整改责任，倒排工作周期，确保9月底前全部完成整改销号。同时加强举一反三、补齐短板，对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典型案例、重点盯办问题清单等细致分析、自查自纠，积极开展类似问题排查整治，主动延伸工作链条，常态长效抓好落实，做到辖区内问题底数清、解决思路明、整改成效实，全面提升我区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水平。

漳州市长泰生态环境局

2024年7月11日